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职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24年）	578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5年9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4年年报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地沟通和交流，沟通公司财务报告审计进度、内部控制审计进度、审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事项，督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准确、及时地做好2024年度的年审工作。

（二）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选聘过程文件，监督了选聘过程，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审计委员会委员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持续进行了沟通,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和年度审计进度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18日